

#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下午14:00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娴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编制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### 三、报备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9日